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教育學理 來源 中央日報 日期 91.10.19 版面 九版

技專教授升等 另建評鑑制度

政院科技顧問建議以技術應用、貢獻度為主 不同於大學強調論文發表

(許敏溶／臺北訊)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長久以來負責審核大學教授升等，但是這對於重視技術應用取向的技專校院教授並不公平。行政院科技顧問小組日前在一項會議中建議，希望教育部學審會未來能在學審會中另闢一針對技專校院教授升等的審核管道，以技術應用、貢獻度作為評鑑標準，讓技專校院教授能專注於教學，不必為發表論文傷腦筋。

行政院科技顧問組於十月十六日和十七日兩天在龍潭渴望園區召開行政院第二十三次科技顧問會議，「推動新興高科技產業發展升級」的預備會議，邀集臺灣的科技顧問專家約七十餘人，分別研討年度科技顧問會議中所要討論的議題和初步結論，並於昨日發布會議中的初步共識，範圍包括「法規環境」、「科技政策：人才供需」、「科技政策：研發經費與績效評估」、「科技政策：兩岸分工及全球化」、「能源政策」。

行政院政務委員兼科技顧問組協同召集人蔡清彥表示，去年科技顧問會議已提出資訊服務、通訊、生技、奈米等五項新興高科技產業的發展建議，今年科顧組與國科會、經濟部等共同推出這五項產業的國家型計畫。至於這次預備會議中的五項初步結論，預計在十二月舉行的第二十三次科技顧問會議進行討論，決定之後將報請行政院長同意執行。

在五項初步共識當中，又以「法規環境」、「科技政策：人才供需」較受重視。例如在「法規環境」議題中，初步建議考慮專利廢除刑責、著作權公訴罪範圍不宜擴張，並考慮推動智慧財產權的除罪化、研究著作權權利金提存公告方式。蔡清彥進一步解釋說，在產業推動過程中，除了技術研發外，遭遇法規制度無法因應產業結構的調整，例如藉由研究著作權權利金提存制度，先向使用者收取金錢之後再給著作權人，可省去使用者的時間，進一步擴大效用。

至於在科技人才供需上，會議中也初步達成共識，為因應知識經濟時代的需求，可探討教育制度應採政府規劃的計畫式經濟或由市場供需來調整。同時建立技術檢定檢定制度，以引導技職院校教學與產業需求相結合。

蔡清彥解釋說，目前教育部學審會成員大都由臺大、清大、交大等學校教授組成，並以發表論文數目作為升等標準，但是對於許多以技術應用的技專校院教授來說，為求取升等順利通過，反而回頭做一些較粗淺的實驗，以求得論文發表，這對整個技職教育產生負面影響，畢竟技專校院教授是以實用教學為導向。

為去除這種現象，預備會議與會者認為，應另闢一套針對技專校院教授升等的評鑑制度，與現行學審會針對一般大學的升等制度並存，讓技專校院教授得以專注於教學上。

